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专精特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6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大成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专精特新混合A	大成专精特新混合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651	014652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3957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2年1月12日起至2022年1月25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1月2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135		
份额级别		大成专精特新混合A	大成专精特新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82,027,824.41	104,017,902.75	286,045,727.1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1,062.03	5,692.32	26,754.3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82,027,824.41	104,017,902.75	286,045,727.16
	利息结转的份额	21,062.03	5,692.32	26,754.35
	合计	182,048,886.44	104,023,595.07	286,072,481.51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2,016.63	0	102,016.63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560%	0	0.0357%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年1月27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50万(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http://www.dc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8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固有资金拟申购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本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个交易日内以固有资金申购公司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合计出资将不低于5000万元,并持有1年以上。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7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22年1月28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核心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12519/012520
2	大成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10826/010827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大成悦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悦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悦享生活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8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大成悦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悦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2年2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2年2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2月1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年2月1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2月10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悦享生活混合A	大成悦享生活混合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848	012849
该下属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每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3、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不得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以其他方式变相规避50%集中度限制。

4、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5、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1)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同时区分普通客户申购和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上述养老金客户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等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包括但不限于:

1)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2)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3)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4)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6)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产品;

7)职业年金计划。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普通客户指除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以外的其他客户。

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普通客户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0%	0.15%
100万元≤M<300万元	1.20%	0.12%
300万元≤M<500万元	0.80%	0.08%
M≥500万元	1000元/笔	1000元/笔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

本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A类基金份额

(1)适用于比例费率

净申购金额= 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

(2)适用于固定费用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

C类基金份额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申购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

例:某投资人投资10万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170元,对应申购费率为1.5%,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100,000/(1+1.5%)=98,522.17元

申购费用=100,000-98,522.17=1,477.83元

申购份额 = 98,522.17/1.0170 = 96,875.29份

例:某投资人投资10万元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160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100,000/1.0160 = 98,425.20份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每次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份,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

4.2、赎回费率

持有时间(T)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T<7日	1.50%
7日≤T<30日	0.75%
30日≤T<6个月	0.50%
6个月≤T<1年	0.10%
1年≤T<2年	0.05%
2年≤T	0%

针对投资者赎回持有的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本基金对持续持有A类基金份额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A类基金份额不少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A类基金份额不少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A类基金份额不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持有时间(T)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T<7日	1.50%
7日≤T<30日	0.50%
30日≤T	0%

针对投资者赎回持续持有的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将100%的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赎回金额计算公式为: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赎回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例:某投资人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持续持有3个月赎回10万份,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017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100,000×1.0170×0.5%=508.50元

赎回金额=100,000×1.0170-508.50=101,191.50元

例:某投资人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持续持有3个月后赎回10万份,赎回费率为0,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7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0元

赎回金额=100,000×1.0170-0=101,700.00元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

本公司旗下基金间的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组成,转出时收取赎回费,转入时收取申购补差费。每笔基金转换视为转出基金的一笔基金赎回和转入基金的一笔基金申购。

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和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已开放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开放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包括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

本基金转换业务限于本公司直销网点(含大成基金网上交易),以及已开放基金转换业务的相关代销机构之营业网点。各代销机构受理本公司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各代销机构营业网点的说明。

基金转换的原则:

(1)“份额申请”原则,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必须以份额为单位提出。

(2)“定向转换”原则,即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指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名称。

(3)“视同赎回”原则,即基金转换申请转出的基金份额应作为赎回申请纳入转出基金当日赎回申请总量的汇总计算中。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法定代表人:吴庆斌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9588

联系人:陈蛟

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大成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固话费)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联系人:吴海灵、关志玲、陈红霞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电话:0755-22223566/22223177/22223555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传真:0755-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7.2 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客服电话:95588

联系人:洪渊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传真:010-66107914

网址:www.icbc.com.cn

(2)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徐伟琴

客服电话:95357

联系人:付佳

电话:021-23586603

传真:021-23586860

网址:http://www.18.cn

(3)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张茹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www.howbuy.com

(4)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人代表:其宏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379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法人代表: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电话:021-60897840

传真:0571-26697013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6)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联系人:宁博宇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站:www.lufunds.com

(7)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08号北美广场B座12楼

联系人:徐诚

联系电话:021-38509639

网站:www.noah-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1-5399

(8)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号

法定代表人:杨懿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号

联系人:张燕

联系电话:010-58325388*1588

网站:www.new-rand.cn

客服电话:400-166-1188

(9)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李楠

客服电话:4001599288

联系人:袁永妤

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61840699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10)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7

传真:0755-21674453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1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聚桂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

法人代表:凌顺平

联系人:林海明

电话:0571-88911818-8580

传真:0571-88911818-8002

客服电话:952555

网站地址:www.5ifund.com

(12)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18 号 a1002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安彬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3)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网址:www.zlfund.cn

客服电话:4006-788-887

(14)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坤

电话:010-56282140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http://www.herfundn.com

(15)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黄伟

联系人:徐亚丹

联系电话:021-50712782

传真:021-50710161

客服电话:400-799-1888

网址:www.520fund.com.cn

(16)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法定代表人:胡伟

传真:010-65951887

电话:010-65951887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17)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幢14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传真:021-50583633

电话:021-50583533

客服电话:400032588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18)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6号楼5楼503房间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国际电子商b座

法定代表人:王旋

客服电话:4000-555-671

网址:http://www.hgcpb.com/

(19)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https://www.snjijin.com/

(20)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18层03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18层03单元

法定代表人:吕柳霞

联系人:毛善波

电话:021-50810673

传真:021-50810687

客服电话:400-711-8718

网址:www.wacaijijin.com

(2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邮编:200335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兰敏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公司网址:www.66zichan.com

(22)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蔺新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

机构联系人:孙博超

联系人电话:010-59403028

联系人传真:010-59403027

客户服务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baiyingfund.com

(23)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法定代表人:穆飞虎

联系人:穆飞虎

联系电话:010-58982465

传真:010-62676582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网址:www.xincai.com

(24)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谙

联系人:卢亚博

联系电话:021-50701003

传真:021-50701053

客服电话:400-080-8208

网站:www.licaimofang.cn

(25)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西宸龙湖国际大厦B座12楼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蒋亚方

电话:13910181936

客服电话:400-080-3388

网址:www.puyifund.com

(26)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楼10层20A1、20A2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楼10层20A1、20A2单元

法定代表人:才殿阳

联系人:魏晨

联系方式:010-52413385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http://www.yixinfund.com

(27)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40号院1号楼3层30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40号院1号楼3层306室

法定代表人:齐凌峰

联系人:陈巨

联系方式:010-84489855-8011

客服电话:400-158-5050

网址:http://www.tl50.com

各代销网点的地址、营业时间、是否开通转换业务等信息,请参照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披露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查询。

(3)投资者可致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了解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4)根据市场发展状况和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本基金可能增加新的收费模式。增加新的收费模式,应当按照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履行适当的程序,并及时公告。新的收费模式的具体业务规则,请见有关公告、通知。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代码:2022-016号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光电”)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同意的意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披露在2022年1月1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近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南昌路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自贸试验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子公司中航光电(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共申购4笔结构性存款,共计金额148,000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代码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收益分配方式
1	中航光电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	中国银行	CSD-VY202212393	15,100	2022/1/28	2022/5/5	闲置募集资金	1.54%-3.62%	无	到期还本付息
2	中航光电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	中国银行	CSD-VY202212394	14,900	2022/1/28	2022/5/5	闲置募集资金	1.53%-3.62%	无	到期还本付息
3	中航光电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	22ZH055J	20,000	2022/1/28	2022/5/5	闲置募集资金	1.30%-3.61%	无	到期还本付息
4	广东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	41068620202012 7001	98,000	2022/1/27	2022/5/5	闲置募集资金	1.60%-3.61%	无	到期还本付息
合计						148,000	-	-	-	-	-	-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产品,此类产品风险较小。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现金管理的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进行审计;

5、公司监事会和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6、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公告披露的产品外,公司过去12个月内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他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一)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认购委托书、产品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三)中国建设银行金融交易总协议、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A股证券代码:688385 证券简称:复旦微电 公告编号:2022-005
港股证券代码:01385 证券简称:上海复旦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按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48,000万元至5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4,713.21万元到41,713.21万元,同比增长261.26%至313.94%。

(2) 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42,000万元到4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8,012.10万元到45,012.10万元,同比增长953.19%至1,128.72%。

(3)本业绩预告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测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286.79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87.90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1年,集成电路下游应用市场需求旺盛和供应链本土化趋势加强,公司抓住行业发展机遇,积极开拓市场与新客户,优化产品和客户结构,各条产品线营业收入均实现了增长。

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研发力度,不断丰富产品线与技术储备。受益于新产品推出和部分产品单价上调,整体毛利率较上年有所增长。公司在供应端,推进供应链多元化布局,积极应对供应短缺,有力地保障了业绩增长。

由于前述原因,2021年主营业务的盈利情况良好,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显著增长,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对公司盈利情况影响程度下降,2021年非经常性损益同期相比减少约3,1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A股证券代码:688385 证券简称:复旦微电 公告编号:2022-006
港股证券代码:01385 证券简称:上海复旦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房产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旦微电”、“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披露了《关于购买房产的公告》(编号:2022-004)。为充分说明本次购买房产事宜的公允性和必要性,现对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公允性

1、周边办公楼市场调研情况

公司调研了2020年12月至2021年底,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弄湾谷二期、湾谷A1幢及周边城投宽庭湾谷社区挂牌待成交及已成交的买卖情况。公司获悉的数据显示:单价在30436元/㎡至42774元/㎡之间。其中,与本次交易同一园区的湾谷A1幢挂牌价为35000元/㎡。

2、前次购买房产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收购了上海域夏商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位于中国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弄16号楼及17 号楼(以下简称“16号楼”、“17号楼”),总建筑面积合共为 6,772.27 平方米,交易总价为人民币 209,940,370 元,每平米均价31000元。该物业公司已用于研发、办公以及产品展示等用途。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4日和4月16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刊载的《须予披露交易收购物业》《补充公告之有关收购物业之须予披露交易》。

3、同一园区两次房产购买的情况对比

标的资产	建筑面积(㎡)	交易总价(元)	每平米单价(元)
16号楼、17号楼	6,772.27	209,940,370	31000
12号楼、15号楼	6,772.27	222,130,456	32800

注:12号楼、15号楼详情可查阅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购买房产的公告》。

综上,本次购买的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弄12号和15号楼(简称“12号楼”、“15号楼”)每平米单价较之前次交易的16号和17号楼单价上浮5.8%,是综合考虑了位置、装修情况、购买时间、当前购置房产所在的湾谷科技园区交易现状等因素后,买卖双方最终协商确定。

二、对本次购买房产的必要性补充说明

(一)公司在上海地区现有办公情况(统计数据不含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物业类别 | 建筑面积(